

國立屏東大學 函

地址：900屏東市民生路4-18號
聯絡人：蔡惠娟 (08)7663800#18101
電子郵件：pt1159@mail.nptu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屏大職推字第112150032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2年人權海報.jpg (112FF01691_1_24144957448.jpg)

主旨：本校職涯發展暨教育推廣處推廣教育中心辦理「112年專長增能學分班-人權教育-人權與社會發展」，請貴校協助宣導並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學分班業經教育部112年5月29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22601940H號函核定辦理，學分費由教育部全額補助。

二、招生對象：

(一)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在職專任教師。

(二)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教師證書，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之在職代理、代課或兼任教師。

(三)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任教，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，並符合就業服務法規定資格之該科外籍在職教師。

三、請符合資格且有意修習上開學分班之教師至全國教師在職進網報名 <https://www3.inservice.edu.tw/>。

四、檢附招生海報（如附件1）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校職涯發展暨教育推廣處推廣教育中心

電文
2023/07/25
07:44:24
交換章

內湖高工 1120725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公文文號：1126008579

主旨：本校職涯發展暨教育推廣處推廣教育中心辦理「112年專長增能學分班-人權教育-人權與社會發展」，請貴校協助宣導並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內湖高工 內湖高工各組室 教學組幹事 簡韋薏 送陳/會 112/07/25 11:02:26

1.陳閱後上網公告。

2.請准予公假、課務自理報名參加。

3.請依規定辦理請假事宜。

4.文存查。

2.內湖高工 內湖高工各組室 教學組長 陳婉嫻 送陳/會 112/07/26 08:27:49

1.陳閱後上網公告。

2.請准予公假、課務自理報名參加。

3.請依規定辦理請假事宜。

4.文存查。

3.內湖高工 內湖高工各組室 教務處主任 陳昭安 決行 112/07/26 08:47:16

1.陳閱後上網公告。

2.請准予公假、課務自理報名參加。

3.請依規定辦理請假事宜。

4.文存查。

如擬